

連江縣財政稅務局新聞稿

連江縣財政稅務局貼心提醒:本年度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尚未繳納者，請儘速繳納，以免被移送強制執行。

財稅局表示，目前各稅務同仁正在積極清查、核對尚未繳納者之送達證書。進行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作業。財稅局再次呼籲，年度尚未繳納牌照稅、房屋稅者請儘速至該局補單，以免被移送強制執行後，存款帳戶被凍結。

財稅局特別叮嚀，稅單有多種合法送達方式，未親自簽收，並不代表稅單沒有合法送達，有可能是大樓管理員或父母代收，提醒民眾多加留意。

財稅局更進一步表示，稅單送達方式有很多種，依規定並不侷限於本人親自簽收，只要是向納稅人的代理人、代表人、經理人或管理人送達，或如果納稅人服役中，也可向父母或配偶送達；無父母或配偶者，則委託服役單位代為送達，都算是合法送達。

若納稅人不在送達處所，可將文書交付給有辨識能力的同居人、受僱人或接收郵件人員，像大樓管理員等，這些代收人無正當理由拒絕收領時，可將文書留在應送達處所，也算是送達。如果是由郵政機關送達者，可將文書寄存在送達地的郵政機關。

連江縣財政稅務局竭誠為你服務

服務電話:0836-23261、23262、23263